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项目支出
- 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 收入安排情况
- 三、 支出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2024 年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括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重大战略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二) 围绕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区委、区政府关注的重大问题，开展理论研究，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服务。

(三) 轮训区管领导干部、区直机关副科级以上干部，培训中青年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

(四) 承担区级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党群机关工作人员的初任培训、任职培训、专门业务培训、更新知识培训及街（乡）国家公务员和党群机关工作人员的任职培训。

(五) 承担培训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统战干部等。

(六) 承担村（社区）党组织、村委会（社区）主职干部和农村骨干队伍的培训。

(七) 承担在职干部和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

(八) 协助组织人事部门，对学员在校期间的学业和表现进行考核，根据学员理论素养和党性修养状况提出使用建议。

(九)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和业务范围，区委党校内设 7 个机构：

(一) 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

(二) 教务科。负责教学计划（方案）制定、实施、教学组织等。

(三) 学员工作科。负责学员日常管理、考核、评价鉴定、班级管理等工作。

(四) 公务员培训科。负责公务员培训有关工作。

(五) 教研室。负责教学研究、科研计划制订与实施，师资培训等工作。

(六) 总务科。负责做好食堂、物业等后勤保障工作。

(七) 信息化科。负责教学设施设备的运行与维护、网络建设、外宣等工作。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蔡甸区委党校事业编制 24 名。设校长 1 名，由区委领导同志兼任，副校长 4 名（其中分管日常工作的副校长 1 名，正处级）；科级领导职数 8 名（含机关党总支专职副书记 1 名）。在职实有人数 20 人。

离退休人员 2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3 人。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党校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6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462.84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1197.51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14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85.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5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9.2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12.84	本年支出合计	1512.8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512.84	支出总计	1512.8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部门 (单 位)代 码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1512.84	1512.8 4	1462.8 4									50.00					
047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党 1512.84	1512.8 4	1462.8 4									50.00					
04700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 会	1512.84	1512.8 4	1462.8 4									50.00					

三、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12.84	897.31	615.53			
205	教育支出	1197.51	581.98	615.5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97.51	581.98	615.53			
2050802	干部教育	1197.51	581.98	615.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14	160.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14	160.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7	60.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6.45	66.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33.22	33.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97	85.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97	85.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9	35.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68	5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21	69.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21	69.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25	62.25				
2210202	提租补贴	6.96	6.9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62.84	一、本年支出	1462.8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2.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1462.84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1147.51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14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85.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9.2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62.84	支 出 总 计	1462.8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2.84	897.31	828.17	69.13	565.53
205	教育支出	1,147.51	581.98	512.95	69.03	565.5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47.51	581.98	512.95	69.03	565.53
2050802	干部教育	1,147.51	581.98	512.95	69.03	565.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14	160.14	160.04	0.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14	160.14	160.04	0.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7	60.47	60.37	0.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66.45	66.45	66.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22	33.22	33.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97	85.97	85.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97	85.97	85.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9	35.29	35.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68	50.68	5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21	69.21	69.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21	69.21	69.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25	62.25	62.25		
2210202	提租补贴	6.96	6.96	6.96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62.84	897.31	828.17	69.13	565.53
04	教科文科	1462.84	897.31	828.17	69.13	565.53
047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党校	1462.84	897.31	828.17	69.13	565.53
04700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党校本级	1462.84	897.31	828.17	69.13	565.53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97.31	828.17	69.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7.80	767.80	
30101	基本工资	133.93	133.93	
30102	津贴补贴	110.62	110.62	
30103	奖金	274.50	274.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6.45	66.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22	33.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29	35.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68	50.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0.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25	62.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13		69.13
30201	办公费	2.28		2.28
30202	印刷费	0.23		0.23
30205	水费	0.62		0.62
30206	电费	5.59		5.59
30207	邮电费	2.07		2.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3		0.83
30211	差旅费	10.35		10.35
30213	维修(护)费	1.04		1.04
30215	会议费	1.80		1.80
30216	培训费	3.30		3.30
30228	工会经费	4.88		4.88
30229	福利费	6.11		6.1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74		23.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1		6.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37	60.37	
30302	退休费	60.37	60.37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0	0	0	0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0	0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0	0

十一、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十二-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请劳务人员服务费	项目编码	42011424047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负责人	周俊	联系电话	13971133678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保障党校工作人员办公和学员培训和机构正常运行。对党校聘请的食堂、保洁、会议服务、网管、水电工等人员继续进行第三方管理。		
项目实施方案	党校大楼分为地上三层、地下一层聘请保安人员 2 人，外聘服务人员 11 人、会计人员 1 人，法律顾问 1 人。按季度及时准确支付费用。		
项目总预算	90	项目当年预算	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 90 万元，2023 年预算 90 万元。 2. 变动情况：与上年度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劳务费	费用开支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	1、保安 2 人，年服务费 10.4 万元 2、第三方物业服务（11 人），金额 72.6 万元 3、法律顾问 1 人，服务费 2 万元 4、会计代理费 5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保安服务费	1	10.4
会计代理	1	5
法律顾问	1	2
第三方物业服务	1	72.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党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党校各项工作运转，及时发放人员工资.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党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方资质符合率	100%	考核目标
			服务工作进度完成率	100%	考核目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达标率		100%	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服务方专业性	提升	考核目标
			资金安全及时拨付	90%	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方的稳定性	稳定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购买方满意度	购买方满意度	95%	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党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人员配备数量			≥10人	考核目标
			保安人员配备数量			≥2人	考核目标
			清扫面积			≥1300平方米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考核合格率			≥95%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巡逻及时率			100%	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区安全运营			安全事故0起	考核目标
			校区安全程度改善			≥95%	考核目标
			办公环境改善			≥95%	考核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项目具有政策支持，现实工作需求、合同保障、专业人员。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校工作人员对劳务人员的满意度			≥95%	考核目标

十二-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委考察调研费			项目编码	42011424047T0000001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负责人	周俊			联系电话	84942550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五贤路 45 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区委考察调研工作计划，保障区委领导对分管领域或分管重点工作进行督查、检查、调研、督导等工作，督促相关乡镇或部门有序推进重点工作落实。区委考察调研组办公场所及住宿地点安排在区委党校，根据党校的工作职能和职责、确定项目区委考察调研费。				
项目实施方案	用于区委考察各项支出，保障考察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总预算	5.6		项目当年预算	5.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8 万元。 2. 变动情况：较上年减少 2.4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差旅费	区委调研住宿及食宿费	差旅费 30211	5.6 万	预计接待调研组 5 批次、一次费用：1、住宿费 187 人*260 元=48620 元 2、伙食费 100 人*40=748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区委考察调研费	保障区委考察组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考察调研工作次数	5 次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住宿及就餐环境达标率	90%	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考察工作的正常开展	提供保障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巡察工作组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察调研工作次数		5 次	5 次	考核目标
			考察调研工作人次		200 人	187 人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住宿及就餐环境达标率		90%	90%	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物资采购及时率			100%	100%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考察工作的正常开展	提供保障	提供保障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考核目标

十二-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学员培训及食宿		项目编码	42011424047T00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 党校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负责人	周俊		联系电话	84942550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五贤路 45 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教师进修培训是党校基础性工作之一，参加各级党校和大专院校进修培训、重大会议精神宣讲前培训、各级党校举办的专题理论研讨会。			
项目实施方案	与区委办、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及其他区直部门联合开展宣讲等送教下基层活动，把党的创新理论、百年奋斗历史、有关决策部署和政策要求讲深讲实讲透。			
项目总预算	40.32		项目当年预算	40.3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 72 万元，2023 年预算 57.6 万元。 2. 变动情况：较上年度减少 17.28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3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3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3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培训费	预计召开 20 场专题培训	培训费 30216	40.32 万	根据《2018—2022 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按照培训费管理办法测算。（1、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 100 人 *60 元*25 天=150000 元 2、年轻干部培训班人数 80 人*60 元*40 天=192000 元 3、全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培训班人数 306 人*40 元*5 天=6120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加强干部队伍培训教育，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围绕区委决策和中心工作开展宣传、教育、培训工作，以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按照培训计划，完成干部培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领导干部培训人数		100人	考核目标	
			全区科级以上干部培训天数		≥30天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0%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高素质干部队伍		提高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完成年度干部培训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	120人	120人	≥100人	考核目标
			年轻干部培训班人数	100人	100人	≥60人	考核目标
			全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培训班人数	360人	360人	≥306人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按期结业率	90%	90%	≥90%	考核目标
			培训出勤率	85%	85%	≥85%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率	90%	90%	≥90%	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高素质干部队伍	提升	提升	提升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90%	≥90%	考核目标

十二-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		
项目编码	42011424047T000000 102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负责人	周俊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五贤路 45 号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保障党校工作人员办公和学员培训和机构正常运行。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区领导、区主管部门意见，结合专业财务评估公司结论，党校每年需支付中法投公司党校使用租金 315 万元。为保证设备安全正常运行，按有关规定每年必须对大楼空调、大楼（含地下车库）水电线路等进行正常维保，约需费用合计 2.8 万元。大楼电费约需费用 50 万元。		
项目总预算	367.8	项目当年预算	367.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 544 万元，2023 年预算 514 万元。 2. 变动情况：较上年度减少 146.2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67.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7.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67.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	--------	--------	----	---------	----

租赁费	办公大楼租金	租赁费 30214	315 万	参考 2023 年测算。	
维修(护)费	大楼内各项设施及设备日常维修维护	维修(护)费 30213	2.8 万	对大楼空调、大楼(含地下车库)水电线路等进行正常维保。	
电费	培训场次较上年增加，用电量增加	电费 30206	50 万元	4.17 万元*12=50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党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提升党校办公效率，保障学员培训条件所涉及的设施设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学员人次	≥580 人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办公区域安全、卫生达标率	≥95%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党校正常运转	有保障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0%	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学员人次	530 人	≥580 人	≥580 人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办公区域安全、卫生达标率	95%	≥95%	≥95%	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场地面积满足学员培训和住宿需要	95%	100%	100%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0%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全、高效教学和办公环境	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考核目标
		教师满意度	90%	≥90%	≥90%	≥90%	考核目标
		学员满意度	90%	≥90%	≥90%	≥90%	考核目标

十二-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干部培训费			项目编码	42011424047T0000001 05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负责人	周俊			联系电话	84942550	
单位地址	武汉市蔡甸区五贤路 45 号			邮政编码	4301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标类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干部教育是党校的中心工作，党校一切工作都要围绕教学工作进行，为完成教学任务、提高教学质量服务。					
项目实施方案	主要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修班、科级及以下干部轮训班、全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培训班等。					
项目总预算	30		项目当年预算	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 100 万元，2023 年预算 70 万元。 2. 变动情况：较上年减少 40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含往来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培训费	主体班外出培训费	培训费 30216	30	按照《2022年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培训费管理办法测算。（1、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研修班异地培训 85人*550元*5天=178750元 2、年轻干部培训班异地培训 45人*550元*5天=123750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加强干部队伍培训教育，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好干部的要求，围绕蔡甸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大局，为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蔡甸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为蔡甸区发展建设贡献党校力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按照培训计划，完成干部培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异地培训班次	2期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90%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学员党性修养水平提升率	提升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完成年度干部培训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异地培训人次	120人	≥220人	≥100人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按期结业率	90%	90%	90%	考核目标
			培训出勤率	85%	≥90%	≥90%	考核目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及时率	90%	≥95%	≥95%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学员党性修养水平提升率	提升	提升	提升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0%	≥90%	≥90%	考核目标

十二-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学专项业务费			项目编码	42011424047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蔡甸区委员会党校	
项目负责人	周俊		联系电话	8494255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区委组织部年度干部培训计划，满足党校教学、科研、学科建设等工作的需要，提高教学、科研水平。				
项目实施方案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抓好抓实办学质量评估反馈意见整改，着力提升办学质量，努力建设一流区级党校（行政学校），充分发挥党校教育培训、科研咨政职能作用，为培养造就忠诚干净担当的蔡甸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为蔡甸区发展建设贡献党校力量。				
项目总预算	31.81	项目当年预算	31.8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预算 56.8 万元，2023 年预算 45.44 万元。 2. 变动情况：较上年度减少 13.63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8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8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1.8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培训费	教学培训	培训费 30216	31.81 万	1、购置培训班资料费 $580*80=46400$ 元 2、主体班授课费 250000 元 3、教学设备及图书耗材等，按需求支出测算	培训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高质量完成各项教学工作	党校一切工作都要围绕教学工作进行，抓实办学质量评估反馈意见整改，着力提升办学质量。高质量完成教学任务、提高教学质量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按照行政工作计划，完成各项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培训完成率	100%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党校教育培训职能	35%	考核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95%	考核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按照行政工作计划，完成各项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职工进修培训完成人次	5人	6人	6人	考核目标
			教学器材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考核目标
			省市级期刊发布论文	2篇	≥2篇	≥2篇	考核目标
			理论宣讲	25次	25次	25次	考核目标
			培训班资料购置	550	≥580份	≥580份	考核目标
	质量指标		教学质量评估优良率	100%	100%	100%	考核目标
			授课专题更新比例	35%	≥35%	≥35%	考核目标
			培训合格率	85%	90%	90%	考核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党校教育培训职能	增强	增强	增强	考核目标
			提高党员干部自身素质	提高	提高	提高	考核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85%	95%	95%	考核目标
			学员满意度	85%	95%	95%	考核目标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1512.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1462.84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50万元。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1512.84万元，主要包括干部教育支出1197.5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0.14万元，医疗卫生支85.9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9.21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1512.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1462.84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50万元。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1512.84万元，主要包括干部教育支出1197.5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0.14万元，医疗卫生支85.9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9.21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1512.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1462.84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50万元。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1512.84万元，主要包括干部教育支出1197.5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0.14万元，医疗卫生支85.9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9.2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数1462.84万元，比2023年预算下降181.57万元，下降1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97.3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8.21万元，增长4.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人员的医疗保险费、绩效奖励有所增加。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767.8万元，主要含在职人员工资及各项津补贴等。
2. 商品服务支出69.13万元，主要含公务费、会议费、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等。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0.37万元，主要含医疗费及退休绩效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本部门2024年无部门财政拨款资金“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其中：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未安排。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因公车改革，单位没有保有车辆，预算未安排。
- (三)无公务接待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本部门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重点项目。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565.5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219.51万元，下降27.96%，主要原因是：外出培训减少。其中：

1. 干部培训费项目30万元。主要含全区干部培训、教师授课费、外出考察费等。

2. 教学专项业务费项目31.81万元。主要含全区干部培训学员培训教材费、教学设备维护、图书资料更新、科研课题经费等。

3. 学员培训及食宿费项目40.32万元。主要含全区干部培训学员生活费、住宿费等。

4. 聘请劳务人员服务费项目90万元。主要含后勤管理费、安保费等。

5. 党校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367.8万元。主要含支付中法投公司党校大楼使用租金以及相关设备正常维保费用和大楼使用电费。

6. 区委考察调研费项目5.6万元。主要含区委考察调研期间办公经费、住宿费、生活费等。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为 69.1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费、会议费、其他交通费、差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开支。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99.75万元，其中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安排90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90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本部门占有国有资产164.77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其中：通用设备101.25万元，图书设备51.82万元，家具用具6.77万元，无形资产4.93万元。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绩效目标项目6个，项目总额565.5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19.51万元，下降27.9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盈余收入、存货盈余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